

附件 1

“污水碳中和”系列工作方案

一、工作背景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6月13日，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印发《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方案提出，到2025年，减污降碳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基本形成；重点区域、重点领域结构优化调整和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减污降碳协同度有效提升。到2030年，减污降碳协同能力显著提升，助力实现碳达峰目标；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碳达峰与空气质量改善协同推进取得显著成效；水、土壤、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领域协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

二、工作内容

（一）组织编制行业团体标准

鉴于我国污水处理行业还没有统一规范的碳排放核算与评估标准，同时缺乏行业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相关技术标准，为进一步规范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碳排放管理，计划组织开展两项团体标准《污水处理行业碳排放核算与评估指南》、《污水处理行业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技术指南》的编制工作。

（二）组织编制行业研究报告

为摸清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碳排放现状，有效推进污水处理厂低碳运行，探索可持续新工艺，明晰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发展方向，找准发展新路径，计划组织开展《2022 污水处理行业碳排放报告》的编制工作。

（三）组织开展行业咨询业务

为进一步促进我国污水处理行业的可持续发展，精准把握产业发展问题，了解水务运营状况，计划组织开展污水处理行业碳数据核算、碳排放评估、污水节能降碳技术措施等咨询业务。

三、工作委员会

（一）发起单位

中华环保联合会、上海大学

（二）执行单位

中华环保联合会水环境治理专业委员会

（三）联合执行单位

（待定）

（四）顾问(拟邀)

侯立安 中国工程院院士、火箭军工程大学教授

吴丰昌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研究员

贺克斌 中国工程院院士、清华大学碳中和学院院长

任洪强 中国工程院院士、南京大学环境学院院长、教授

（五）主任

吴明红 中国工程院院士、上海大学副校长、中华环保联合会水环境治理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

（六）团标编制、报告撰写、业务咨询三个工作组

拟邀请清华大学、同济大学、南京大学、北京交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总院、污水行业单位专家代表共同组成工作组，同时推举知名专家担任工作组组长。

四、工作计划

序号	工作内容	完成起止时间
1	发送系列工作邀请函，组建工作筹备委员会及分组工作团队；	2022 年 10 月 25 日前
2	召开立项前工作讨论会，制定两项标准及行业报告范围、内容等主要信息；	2022 年 10 月 30 日前
3	①团标编制组：根据两项团标工作内容，编制组准备立项所需文件，召开立项评审会； ②报告撰写组：根据行业报告工作内容，编制组准备大纲框架，召开项目启动会；	2022 年 11 月 20 日前

	③业务咨询组：积极参与组织系列工作的各项活动，及时了解掌握项目信息，提出建议性意见；	
4	①各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内容，制定专项工作计划，做好系列工作的任务落实与活动开展； ②根据各组工作任务进展，完成各阶段任务成果汇报，进行评估、评审工作，形成可公开发布文件；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6 月
5	提交项目成果，进行成果梳理分析，形成工作总结；	2023 年 7 月底前